

证券代码：839439

证券简称：劲普化工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大庆劲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1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上正律师事务所周文平、蒋一丰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二）审议《关于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三）审议《关于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四）审议《关于审议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五）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六）审议《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予以汇报。

（七）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予以汇报。

（八）审议《关于审议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2018 年年度报告》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九）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 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20日上午8:30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政英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南六路28-1号 邮政编码：163000 联系电话：0469-2673466 联系传真：- 联系信箱：476628762@qq.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大庆劲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大庆劲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第十次会议决议》

大庆劲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